

捐款資訊不公開書面聲明書

依財團法人法第 25 條規定，除捐款人事先以書面表示反對外，本院需主動公開捐款人姓名及金額。

如不願意公開，請勾選不同意並填寫以下資料。 不同意

*聲明人：

*連絡電話或手機：

身分證號碼(統一編號)：

捐款人編號：

(*為必填，其他為非必填資料，但若您願意幫忙填寫，可加速行政處理進度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※填妥本聲明書後，直接交給受理單位，或傳真(05)277-4004，或電郵至 h830r2@stm.org.tw，或郵寄:600 嘉義市東區大雅路二段 565 號 會計科收，並來電(05)275-6000 分機 1308 告知，感謝您。

本表單編號：H830-P-034-05